

(上接A17版)

13.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出现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会有关规定的任何行为。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非法财产或者非法人帐户资金转入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6)泄密因职务便利知悉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8)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由中证协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以下行为发生：

(1)越权经营或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托管的规定；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4)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或阻挠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违反法律法规的有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9)贬低批评同行，以抬高自己；

(10)以不当作为谋求业务发展；

(11)有悖社会道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形象；

(12)在公开信息披露中含蓄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14)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15)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根据“合法合规、全面、审慎、适应”的原则，为确定明确的基金投资方向，投资策略以及基金组织方式或运作方式，坚持基金运作“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相统一的经营理念，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1)健全原则。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公司的各项决策和管理层次，贯穿于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工作流程和风险管理，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有效控制原则。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必须符合国家和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必须具有高度的权威性，成为全体员工严格遵守的行动指南，任何人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规定的权力。公司的经营运作要真正做到有章必循，违章必究。

(3)独立运作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固有财产、基金资产及其他财产的运作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各项制度必须体现公司关键的业务部门之间和关键的工作岗位之间的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原则，监督稽核部门具有其独立性，必须与执行部门分离，业务操作人员与控制人员必须适当分离，并向不同的管理人员负责，在存在管理人员职责交叉的情况下，要为负责监控的人员提供可以当场向最高层报告的渠道。

(5)多重监督检查原则。公司除了充分防范各种风险，好事前风险控制，建立了多重风险防控架构，即由各机构的业务职能部门进行第一层级的控制，由监察稽核部及风险控制委员会组成公司的系统性的第二层级的风险控制。

(6)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形成一套比较完备的制度体系和量化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工作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2.内部控制的目录

(1)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环境和经营理念。

(2)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率，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健、健康发展。

(3)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3.内部控制的防线

为进行有效的业务组织的风控控制，公司设立“权责统一、严控有效、顺序递进”的四道内控防线：(1)建立一线岗位的第一道内控防线，属于单人单岗业务的，必须有相应的后续监督机制，各岗位应当职责明确，有详细的岗位说明书和业务流程，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均应知悉并以书面形式承诺遵守。

(2)建立二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建立三级防线，由各部门的风控经理对各业务部门的风控经理、风控专员、风控助理、风控主管、风控总监等进行定期考核，任何人均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规定的权力。

(4)建立四级防线，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固有财产、基金资产及其他财产的运作分离。

(5)建立五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建立六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建立七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建立八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建立九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0)建立十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1)建立十一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2)建立十二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3)建立十三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4)建立十四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5)建立十五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6)建立十六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7)建立十七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8)建立十八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9)建立十九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0)建立二十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1)建立二十一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2)建立二十二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3)建立二十三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4)建立二十四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5)建立二十五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6)建立二十六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7)建立二十七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8)建立二十八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29)建立二十九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0)建立三十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1)建立三十一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2)建立三十二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3)建立三十三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4)建立三十四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5)建立三十五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6)建立三十六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7)建立三十七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8)建立三十八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39)建立三十九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0)建立四十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1)建立四十一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2)建立四十二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3)建立四十三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4)建立四十四级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5)建立四十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6)建立四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7)建立四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8)建立四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49)建立四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0)建立五十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1)建立五十一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2)建立五十二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3)建立五十三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4)建立五十四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5)建立五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6)建立五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7)建立五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8)建立五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59)建立五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0)建立六十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1)建立六十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2)建立六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3)建立六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4)建立六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5)建立六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6)建立七十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7)建立七十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8)建立七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69)建立七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0)建立七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1)建立七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2)建立八十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3)建立八十一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4)建立八十二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5)建立八十三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6)建立八十四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7)建立八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8)建立八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79)建立八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0)建立八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1)建立八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2)建立九十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3)建立九十一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4)建立九十二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5)建立九十三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6)建立九十四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7)建立九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8)建立九十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89)建立九十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0)建立九十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1)建立九十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2)建立一百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3)建立一百零一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4)建立一百零二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5)建立一百零三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6)建立一百零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7)建立一百零六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8)建立一百零七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99)建立一百零八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00)建立一百零九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01)建立一百零五回防线，相关部门之间相同监督的程序和风险点，不存在制度上的盲点。

(102)建立一百零六